

海油发展-工程技术公司示踪剂片加工服务专有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6-CNCCC-FW-GK-2260/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文件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8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有”，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及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相关补充规定。境内投标人以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证明材料（不限定该材料的出具方及证明形式，也可以由投标人自行说明）。
9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方案	不允许备选方案
11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的MAC地址内容任何一项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名称（除Admin、经确认为系统自动生成的作者名称）异常一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异常一致且不属于中国海油网络IP范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表和投标须知1.4.3”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3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
1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中附件格式提供《投标承诺书》，如未提供，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15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	凡是在无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投标将被否决，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和签订合同），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7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环节需信息公开）	<p>(1) 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1个合同的以下任一业绩：示踪剂的供货业绩，或示踪剂的加工制造业绩。</p> <p>(2) 投标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p> <p>若投标人提供供货业绩，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 合同和2) 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如为发票，需提供与合同或订单金额一致的所有有效发票扫描件，发票无需用户签字或盖章。）。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首页、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国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盖章，国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货物名称、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p> <p>若投标人提供服务业绩，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 合同和2) 服务验收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首页、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签署或盖章）、加工服务内容及服务验收证明材料（须为：服务验收单（具有甲方签字或盖章）或结算明细单（具有甲方签字或盖章）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服务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具有甲方签字或盖章）。如为发票</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需提供与合同或订单金额一致的所有有效发票扫描件，发票无需用户签字或盖章）。</p> <p>(3) 若业绩合同为无固定总价协议，除提供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及与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或服务验收证明材料，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的内容或编号应与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及与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或服务验收证明材料均算为1个业绩。</p> <p>(4) 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18	资格评审标准	供应商属性要求	<p>本次允许投标人为制造商或服务商。投标时须按确定的属性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须满足以下属性之一，投标时须按确定的属性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1) 制造商：提供必要材料证明具备生产能力。1、提供厂房证明（需提供产权人是投标人的房产证明或使用人是投标人的土地使用证明或有效期内且承租人是投标人的租赁证明等），投标人关联公司（母、子公司等）的房产不视为自有房产；</p> <p>2) 服务商要求：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次采购内容界定供应商属性，投标人如为服务商，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填写《供应商承诺书（一）》，对适用情形进行选择，根据《供应商承诺书（一）》中的要求进行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投标人未提供或不符合填报要求以及无法满足承诺项的，其投标都将被否决。</p>
19	资格评审标准	信誉要求	<p>投标人承诺：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投标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投标时应提供承诺函。</p>
20	资格评审标准	其他要求	<p>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p>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财务状况	<p>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2-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事业单位无需提供。</p>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和方法	<p>乙方在服务委托单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服务内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报告书之后，乙方开具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交相关支持文件（包含合同复印件、服务委托单复印件、经甲方确认的服务验收合格记录、发票接收单等支持文件，与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合称“付款依据”）。发票信息见服务委托书。如乙方未开具上述发票并提供相关支持文件，甲方有权拒付相关合同价款。如果甲方对乙方出具的该等发票和提供的相关支持文件无异议，应于收到该等发票和相关支持文件之日起45日内向乙方付款。如付款到期日为非银行工作日，则付款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银行工作日。如果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该等发票和相关支持文件全部或部分有异议，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修改并重新开具发票，该等情况下，付款期限从甲方收到该等重新开具的发票之日起计算。（无偏离视为响应）。</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投标人需以承诺函的形式承诺，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响应承诺书：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在合同执行阶段采用“1+1+1”的方式，即合同届满1年，若甲乙双方对合同条款及合同价格均无异议，继续沿用1年；若无法达成一致，则合同自动终止。第3年同第2年的操作方式。协议期满后，如有未执行完毕的订单，该订单应履行完毕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地点	投标人需以承诺函的形式承诺，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响应承诺书：以甲方通知为准。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审查资料	投标人应在应答文件中提供其公司章程或其他能够体现出资人、股东信息的法定文件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合同条款	对商务合同其他条款无异议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产品质量控制要求	<p>投标人投标时需以承诺函的形式进行承诺，承诺函详见第六章《供应商承诺书》：引用CGBZ- HF0766-2025《油田化学品中试加工采购技术标准》</p> <p>5.5产品质量控制要求</p> <p>5.5.1卖方确保保持供应相关原料的生产、包装、检测、贴签与质量控制的完整与准确的记录，并应保留一年以上。如买方需卖方提供所供产品的可追溯性资料，乙方应积极配合，及时提供，并承诺其所提供的可追溯性信息来源真实、完整、可靠。</p> <p>5.5.2买方进行产品质量审核或监造时，如提出查看卖方所供产品的生产、包装、检验的记录或相关验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完整的批记录以及完整的工艺验证方案和报告等）的要求，卖方应积极配提供；如果买方需要对卖方涉及原料的供应商进行现场审核或确认，卖方应全力协调并配合提供所需资料。</p> <p>5.5.3卖方应确保供应产品如涉及重大偏差或影响产品质量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地点的变更、生产工艺的变更、生产原料变更、产品有效期和贮存条件的变更、原料质量标准和检验方法的变更、关键生产用设备的变更），即使最终产品各项技术指标检验合格，也应提前告知买方，并获得买方确认意见。</p>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体系证书要求	<p>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或GB/T45001(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内认证机构签发的证书应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p>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备要求	<p>投标人投标时需具备并提供：（1）烘箱，不少于2台套；（2）加热套，不少于2台套；（3）恒温水浴槽，不少于1台套。</p> <p>需提供生产设备照片和购买合同，或者生产设备照片和购买发票（发票日期应在项目发标之前为有效）。投标人关联公司（母、子公司等）的生产设备不视为自有设备。</p>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作界面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需以承诺函的形式进行承诺，承诺函详见第六章《供应商承诺书》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提供模具（材料为硅胶）及相关设备、材料，产品的加工、包装及药剂原材料从甲方场地到乙方（加工方）场地的运输由乙方负责，同时乙方负责监测用化学固体产品从乙方到甲方指定送货场地的运输，不得邮寄。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保密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需以承诺函的形式进行承诺，承诺函详见第六章《供应商承诺书》：乙方对承担甲方合同内容产品负有保密义务，需对甲方提供的材料、配方、生产工艺进行保密，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其他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用于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的相关产品制造应用及相关技术推介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验收标准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需以承诺函的形式进行承诺，承诺函详见第六章《供应商承诺书》：交付的产品使用硬质纸箱包装（满足运输要求，保证产品不会因外力有破损），每条长25cm，宽1cm，厚0.5cm。拟定产品系列型号为HL-SWT-XX（标明有效含量）或HL-SOT-XX（标明有效含量），具体型号应以技术配方为准，使用塑封袋包装，每袋100根，同一种产品一袋，用不干胶标签标示产品型号、有效含量、生产日期、数量。同一批塑封袋用纸箱装好，纸箱外包装应不干胶标签标示产品型号、有效含量、生产日期、数量。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进度跟踪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需以承诺函的形式进行承诺，承诺函详见第六章《供应商承诺书》：乙方需具有良好的生产响应能力，具备48小时内临时组织作业人员、机具的能力。原则上，产品供货周期应从下达订单到送货到厂不超过15天。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生产过程控制和生产进度控制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需以承诺函的形式进行承诺，承诺函详见第六章《供应商承诺书》： （1）生产过程中甲方需要全程监督：从原材料入厂后甲方不定期驻厂监督、参与、指导整个车间的生产过程；乙方技术人员要积极配合同时提供现场办公场地。乙方应提供7×24小时的视频监控能力，保证甲方提供的物料实时处于监控中。 （2）生产过程中的工艺参数，应严格按照甲方配方工艺参数要求，其中进料精度误差不超过1%，温度控制偏差上下浮动不超过0.5。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量保证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需以承诺函的形式进行承诺，承诺函详见第六章《供应商承诺书》：对于任何整改工作，乙方应编制实施方案报甲方批准。相关工作完成后，乙方应进行检验，并出具修复、检验报告。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技术偏差	除了以上加星号的商务技术条款外，未加星号的商务技术条款和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条款（包含合同条款，如合同条款第2.1条）均为一般商务技术条款，投标人应明确提出一般商务技术条款的偏离，一般商务技术条款偏离合计超过5项（不包含5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否决。
37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8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报价格式要求	1、投标人应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报价，上述格式及内容是指招标文件包含的分项报价表中已经填写完成的格式及内容，属于投标商自行填写的部分不在此范围，投标人不得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2、如分项报价内容与行项目报价内容不一致，以分项报价内容为准。如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不可编辑版分项报价表与“投标文件构成”页签中可编辑版分项报价表内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容不一致，以“投标文件构成”页签中的可编辑版分项报价表为准。 3、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不得出现“0”。如投标人确定该项分项报价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应在分项报价中明确“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如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出现“0”，评标委员会应当允许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做出解释说明。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
39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价格标出现无价格标投标内容	凡是在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的无价格标投标文件内容不予评审，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0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41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42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缺漏项报价	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43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税费偏离调整	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2.对于由于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或招标项目可以选择适用多种税率（符合国家税率要求且能被招标人接受）原因发生不同投标人报价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按照以下原则进行税率偏离调整，并依据税率偏离调整情况修正评标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 $\text{税率偏离调整} = \text{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 \times (\text{所有合格报价中税率最高值} - \text{所报增值税率}) \times \text{附加税税率}$ 。附加税税率：12%。3.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含增值税价格 = 不含增值税价格 \times (1+税率) 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不含税及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44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低于成本报价	对于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招标人或评标委员发现可能低于成本或者影响履约的异常低价投标的标准和评标委员会的处理程序。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报价低于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3.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招标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5. 相关法律法规对投标人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5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算术修正	投标文件价格按以下规定修正： 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a至d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 评标委员会应请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6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